



大会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5 July 201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安全理事会

第七十一届会议

第七十一年

临时议程* 项目 127(a)、(b)、(c)、(d)、(e)、
(f)、(g)、(h)、(i)、(j)、(k)、(l)、(m)、(n)、
(o)、(p)、(q)、(r)、(s)、(t)、(u)、(v)、(w)、
(x)和(y)

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及其他组织的合作

联合国同非洲联盟的合作

联合国同伊斯兰合作组织的合作

联合国同亚非法律协商组织的合作

联合国同阿拉伯国家联盟的合作

联合国同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体系的合作

联合国同美洲国家组织的合作

联合国同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的合作

联合国同加勒比共同体的合作

联合国同经济合作组织的合作

联合国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的合作

联合国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
委员会的合作

联合国同欧洲委员会的合作

联合国同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的合作

联合国同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的合作

联合国同黑海经济合作组织的合作

联合国同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的合作

* A/71/150。



联合国同太平洋岛屿论坛的合作
联合国同东南亚国家联盟的合作
联合国同欧亚经济共同体的合作
联合国同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的合作
联合国同上海合作组织的合作
联合国同集体安全条约组织的合作
联合国同中欧倡议的合作
联合国同民主和经济发展组织-古阿姆
集团的合作
联合国同独立国家联合体的合作

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及其他组织的合作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大会在若干决议中满意地注意到各区域组织及其他组织积极参加联合国的工作。本报告是根据大会最近一些关于请秘书长就上述各项决议的执行情况向大会第七十一届会议提交报告的要求编写的。依照大会在第 [58/316](#) 号决议附件第 4(l) 段的要求，这是一份关于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及其他组织合作的合并报告。

本报告述及自最近一份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和其他组织合作的综合报告([A/69/228-S/2014/560](#))于 2014 年 8 月 4 日分发以来的期间。

安全理事会第 [1809\(2008\)](#)号决议请秘书长将对联合国同有关区域组织合作进度的评估列入其向安理会提交的定期报告。安理会在其 2013 年 8 月 6 日主席声明中还请秘书长在他给安理会和大会的下一个关于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及其他组织合作的半年度报告中，就如何加强联合国与相关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及安排的合作提出建议。

一. 引言

1. 本报告第二部分是最近几项决议编写的。大会在这些决议中请秘书长报告联合国同一些区域组织及其他组织合作的情况。
2. 安全理事会第 1809(2008)号决议请秘书长将对联合国同有关区域组织合作进度的评估列入其向安理会提交的定期报告。安理会在其 2013 年 8 月 6 日主席声明中还请秘书长在他给安理会和大会的下一个关于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及其他组织合作的半年度报告中就如何加强联合国与相关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及安排的合作提出建议。
3. 本报告述及的各项活动和成果显示了联合国同其区域伙伴在在国际和平与安全、人道主义援助、发展和人权各领域实现合作的深度和广度。

二. 联合国同各区域组织及其他组织的合作

非洲联盟

4. 安全理事会和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于 2015 年和 2016 年举行了第九次和第十次年度协商会议。联合国-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联合工作队继续定期举行会议，以推动对非洲境内冲突起因的共同理解，并促进解决这些冲突的联合办法。
5. 联合国驻非洲联盟办事处继续与非洲联盟加强和平与安全领域的伙伴关系。具体而言，办事处加强了与非洲联盟各决策机构和非洲联盟委员会的政治互动。办事处促进了联合国和非洲联盟对冲突根源和驱动力的共同分析和共同理解，并联合制定了干预备选办法。通过非洲联盟委员会、部队派遣国/警察派遣国、会员国和捐助者的持续参与，办事处促进加强两个组织在决策方面的政治协调一致，并促进更好地协调预防冲突、建立和平与维持和平领域的联合举措。联合国驻非洲联盟办事处在协助更好地同步规划和管理由非洲领导的和平行动以及向联合国行动过渡方面发挥了作用。
6. 办事处继续就作为非洲和平与安全架构主要支柱之一的非洲待命部队的运作问题与非洲联盟合作。这种合作的交付成果之一是非洲待命部队第二路线图的实施，这导致 2015 年 10 月在南非举行了一次非洲大陆一级的和平支助行动演习——“非洲和平”二期，以及 2016 年 3 月在莫桑比克进行的演习行动后审查。这次演习旨在评估非洲待命部队的行动准备状态，涉及部署来自五个区域待命部队的 5 000 多名军事、警务和文职人员。在演习之后，五个区域待命部队中四个宣布行动准备就绪。

7. 在过去的两年里，在马里和中非共和国的由非洲联盟主导的国际支助团过渡到正式的联合国特派团。对这些过渡进行了联合规划和管理，这有助于非洲联盟与联合国之间加强有效沟通。2015 年和平行动问题高级别独立小组的报告(S/2015/446)及我随后关于联合国和平行动的未来的报告(S/2015/682)创造了势头，使得关键行为体愿意通过协商和协调，推进联合国-非盟伙伴关系的制度化和扩大，同时设法确保为非洲联盟和平行动建立持续、可预测和灵活的筹资机制。
8. 在索马里，联合国和非洲联盟之间的战略伙伴关系仍是国际社会支持建设和平工作的一个关键组成部分。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非索特派团)与联合国索马里援助团在实地的战略和行动层面合作仍然有力。联合国通过联合国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支助办事处及其后续行动，即联合国索马里支助办公室，向非索特派团交付一揽子后勤支助。此外，联合国驻非洲联盟办事处继续在非索特派团的规划和部署方面向非洲联盟提供技术管理和专家咨询。非洲联盟和联合国 2015 年 4 月第二次派遣了联合调查团，导致 2015 年 8 月的非索特派团行动构想审查。
9. 在布隆迪，自 2015 年 4 月危机开始以来，政治和人权工作上的合作加强了。2015 年 7 月以来，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向在布隆迪部署的非洲联盟人权观察员和军事专家提供了后勤和能力建设支助，并在联合监测任务和宣传工作中与观察员开展了合作。2016 年 4 月，非洲联盟与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批准了一个 226 万美元的项目，以便能够继续在布隆迪部署 32 名非洲联盟人权观察员，从 4 月开始为期六个月。
10. 秘书长大湖区问题特使办公室继续与非洲联盟、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和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南共体)密切合作，推进 2013 年 2 月签署的刚果民主共和国和大湖区和平、安全与合作框架。联合国还与非洲联盟、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和南共体合作，努力消灭在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活动的非法武装团体，特别是“3•23”运动和解放卢旺达民主力量。联合国同非洲联盟、国际会议和其他伙伴一道，于 2016 年 2 月在金沙萨举行了第一次大湖区私营部门投资会议。
11. 2014 年 12 月以来，联合国和非洲联盟共同主持了利比亚问题国际联络小组。小组举行了 5 次会议。秘书长利比亚问题特别代表与非洲联盟利比亚问题特使以及和平与安全事务专员定期协调，包括通过数次访问亚的斯亚贝巴进行协调。
12. 在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委员会继续支持该区域处理 2015 年 8 月以来政治危机的努力，包括非洲联盟的努力。
13. 政治事务部继续支持非洲联盟委员会旨在在该委员会内建立调解支助结构的努力。2015 年，该部在苏丹和南苏丹调解进程和执行有关协定方面支持了联非办、苏丹和南苏丹问题特使及非洲联盟。

14. 政治事务部与联合国驻非洲联盟办事处协商，与非洲联盟及其非洲恐怖主义问题研究中心在战略和行动层面上互动，以制定“反恐和防止暴力极端主义合作框架”。

15. 联合国和非洲联盟继续视需要协调针对具体国家的选举项目。联合国在 2015 年年初征聘了一名高级选举专家部署到联合国驻非洲联盟办事处。这位高级选举专家为联合国在该区域的选举支助做出了贡献，并视需要向非洲联盟民主和选举援助股提供了技术咨询。

16.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为制订非洲人道主义政策框架、使用和启动非洲待命部队以及非盟人道主义援助和灾害支助倡议下联盟资源的有关政策提供了支助。该厅还就西非埃博拉疫情以及伊斯坦布尔世界人道主义峰会筹备工作与非洲联盟开展了合作。

17. 非洲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支持了非洲联盟妇女、和平与安全委员会主席特使办公室。在非洲联盟分别于 2015 年 1 月和 6 月通过《2063 年议程》及其《第一个十年执行计划》后，特别顾问办公室支持了非洲联盟及其各区域经济共同体为动员国际社会支持《2063 年议程》的旗舰项目而作出的努力。

18.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为执行《2013-2017 年药物管制和预防犯罪行动计划》提供支助。办公室还支持非洲联盟-非洲之角打击贩运人口和偷运徙徙者行为倡议以及喀土穆进程的实施。

19. 负责儿童和武装冲突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继续根据在 2013 年与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事务专员签署的《伙伴关系协定》，继续与非洲联盟接触并向它提供支助。办公室在过去两年里向和平与安全部借调了一名高级儿童保护顾问，并确定会继续延下去。

20. 非洲经济委员会(非洲经委会)与非洲联盟委员会和非洲开发银行就一些共同倡议开展了协作，例如制订和正在推出非洲新的长期愿景和发展框架《2063 年议程》、《非洲气候促进发展倡议》和《非洲联合青年就业倡议》。非洲经委会作为区域协调机制的秘书处，同非洲联盟委员会和非洲开发银行一道，与经济和社会事务部、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协作，于 2015 年 6 月举办了非洲可持续发展问题区域论坛。

21. 开发署作为非洲联盟的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新伙伴关系)的三个战略伙伴之一，向新伙伴关系规划和协调局提供了技术、能力和咨询支助。新闻部与新伙伴关系合作，提请全球注意对非洲发展至关重要的问题。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支持新伙伴关系的能力发展工作，促进注重营养问题的农业投资计划，建立一个粮食安全和营养知识共享平台，并实施新伙伴关系青年方案。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农发基金)与新伙伴关系合作，在整个大陆消除农村贫穷。

22. 环境署与非洲各国环境部部长和非洲联盟合作,评估如何增加自然资本对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和非洲联盟《2063 年议程》的贡献。环境署正在让非洲联盟委员会和各国政府参与组建一个野生动植物非法贸易问题高级别小组。

23. 根据 2014 年 12 月 16 日安全理事会主席声明的要求,2016 年晚些时候将分发秘书长第一次关于联合国-非洲联盟伙伴关系的年度报告。

东南亚国家联盟

24. 2015 年,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和联合国对两个组织在 2011 年 11 月通过的《全面伙伴关系联合宣言》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第二次正式审查。在 2015 年 11 月第七届东盟-联合国首脑会议上,东盟领导人和秘书长同意举行区域一级协商,并制订《2016-2020 年东盟-联合国行动计划》。

25. 作为首脑会议的后续行动,一个联合国高级代表团于 2016 年 3 月在雅加达与东盟秘书处举行了第一次正式的秘书处与秘书处对话,还与东盟常驻代表委员会进行了一次充分协商。

26. 2015 年 2 月,政治事务部、缅甸政府和缅甸战略和国际研究所共同组织了题为“东盟-联合国合作支持东盟和平与和解研究所”的第二次东盟-联合国政治安全合作问题区域对话。该部继续召开秘书处与秘书处会议、东盟-联合国高级官员会议、东盟-联合国部长级会议和东盟-联合国首脑会议。第八届东盟-联合国首脑会议定于 2016 年 9 月在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举行。

27.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亚太经社会)召集亚洲-太平洋区域协调机制。该机制负责协调联合国系统与东盟在一些问题上的协作。亚太经社会重点协调了联合国为 2015 年临时工作计划和行动计划提供的关于经济和社会文化合作的投入。亚太经社会还在几个领域向东盟国家提供了能力建设援助,并支持跟踪 12 个亚太最不发达国家在努力达到毕业门槛方面的进展情况。

28. 2015 年 8 月,联合国亚洲及太平洋和平与裁军区域中心在东盟的参与下,举办了第二十五届联合国裁军问题会议。

29. 反恐怖主义执行局继续协助东盟成员国加强反恐能力。执行局还与东盟警察局长秘书处密切合作。

30.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通过其在雅加达和曼谷的办事处与东盟合作。2015 年 10 月,第十次东盟跨国犯罪问题部长级会议通过的《吉隆坡宣言》核可非法贩运野生生物和木材及偷渡人口为新的跨国犯罪领域,并制定了新的《东盟打击跨国犯罪行动计划》。随着东盟经济共同体在 2015 年启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努力促进在加强打击非法跨界贸易时顾及安全因素。

31.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就《2010-2015 年东盟-联合国灾害管理联合战略计划》内的一些领域与东盟进行了接触。该厅还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难民署)和其他机构一道,一直是制订东盟待命安排和标准作业程序以及东盟区域论坛的《为救灾行动提供人道主义援助战略指导》的积极伙伴。
32. 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的作用由《2010-2015 年东盟劳动部长工作方案》界定,该组织对《东盟体面工作议程》主流化的优先事项作出反应。2015 年,劳工组织在一些领域与东盟进一步合作,其中包括国际劳工标准、社会保护、职业安全与健康以及促进工人权利(包括移徙者的权利)。劳工组织有若干全东盟项目,并为东盟提供技术援助。
33. 粮农组织和东盟合作采取了若干举措,包括制订一项粮食安全战略,建设小农和渔民的抗灾能力,以及气候变化适应、减缓、准备和反应。
34. 农发基金与东盟和欧洲联盟结成伙伴关系,于 2015 年 9 月在亚洲推出了一个方案,以改善小农和农村生产者的收入和粮食安全。
35. 环境署协助编制了《2016-2020 年东盟-联合国环境与气候变化工作计划》,并继续支持能力发展与知识共享。
36.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基金组织)通过在宏观经济监督和能力建设方面更密切的互动,加强了与东盟的合作。基金组织总裁与东盟各国财政部长及中央银行行长之间的高级别互动已经制度化。基金组织还参加东盟部长级会议,就该区域的风险、复原力和脆弱性作出高级别的机密评估。基金组织向东盟国家官员提供培训和技术援助,与民间社会组织和东盟国家学者进行定期外联。

黑海经济合作组织

37. 2014 年 12 月,秘书长与黑海经济合作组织(黑海经合组织)秘书长举行了会晤。他们讨论了该区域的政治稳定、和平及解决冲突,以及关于经济和发展问题,特别是气候变化和《2015 年后议程》的区域合作。
38. 欧洲经济委员会(欧洲经委会)继续在一些运输相关领域与黑海经合组织开展合作。黑海经合组织在启用 1982 年《协调统一货物边境管制国际公约》规定的国际车辆重量证书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公约》由欧洲经委会影响运输的海关问题工作队管理。欧洲经委会支持黑海经合组织制定一项区域贸易便利化战略。
39. 环境署与黑海经合组织密切合作,加强黑海区域现有的环境治理结构,并将环境考虑纳入国家和区域政策对话。环境署促进会员国之间的环境问题讨论,并就令人关注的跨界问题提供专门知识。

加勒比共同体

40. 2015年7月加共体秘书处在乔治敦举行了加勒比共同体(加共体)与联合国系统间第八次大会,加共体秘书长出席了会议。与会者审查了在落实由联合国发展集团牵头的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协调机制方面取得的进展,并就加共体秘书处确定的优先领域交流了看法。讨论的议题包括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气候变化、可再生能源、《2015年后发展议程》和发展筹资以及公民安全和非传染性疾病。

41. 在2015年3月联合国需要评估团之后,政治事务部与开发署于2016年3月为来自加共体秘书处和成员国的与会者举办了一次民主、治理和选举能力建设培训,一次关于选举事项的圆桌讨论会。培训班提供了一次机会,让加共体秘书处、来自加共体12个成员国的选举官员、联合国和来自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伊斯兰合作组织和美洲国家组织的代表就关键选举问题分享经验和良好做法。

42. 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联合国妇女署)在《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执行情况20年审查以及《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筹备进程中支持了加共体秘书处和国家性别平等机制,并与之开展了合作。妇女署继续在该区域支持第三次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国际会议(2014年)促进性别平等的后续行动。联合国妇女署和加共体合作制订了加勒比统计师常设委员会2015年10月通过的《加共体性别平等指标模型》,用于监测可持续发展目标中的性别平等承诺。

43. 经济和社会事务部与加共体举办了“关于加勒比青年发展的循证政策”讲习班,目的是利用国际商定指标加强制定、监测和评价青年问题循证政策的能力。新闻部还应加共体的请求,同加勒比发展管理中心一道,支持拟订了一项加勒比区域电子政务战略。该部目前正在为加勒比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执行《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最后确定一个电子政务概念框架。该项目由电子政务创新中心共同主办,由哥伦比亚政府出资。

44. 新闻部与加共体和非洲联盟成员国代表联合开展了2015年和2016年纪念奴隶制和跨大西洋贩卖奴隶行为受害者国际纪念日活动。

45. 粮农组织就执行加共体《区域粮食和营养战略》与加共体秘书处密切合作。除其他事项外,粮农组织领导由加共体主持的区域农业专题群组下设的两个工作组——粮食安全工作组和自然资源管理工作组。粮农组织还通过两个技术合作方案,支持发展加共体贸易和经济发展理事会确定的价值链。

46. 环境署参加了负责促进和制订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政策的加共体贸易和经济发展理事会会议。环境署还就政策问题和项目执行与加共体合作。

47. 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口基金)就性别平等、青年赋权、减少少女怀孕和孕产妇死亡、预防艾滋病毒、基于性别的暴力和性暴力预防、发展数据、人道主义援助和人口普查,与加共体协调和协作。

48. 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署)和联合国减少灾害风险办公室(减灾办)继续与加共体加勒比灾害应急管理机构保持伙伴关系。2015年,该机构和粮食署共同主持了世界人道主义峰会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的区域协商。

49.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通过关于洗钱和跨国有组织犯罪的培训,支持了《加共体犯罪和安全战略》。该办公室还在布里奇敦重设其方案。

中欧倡议

50. 世界卫生组织(世卫组织)参加了2015年5月在奥地利维也纳举行的中欧倡议国家协调员与其他区域组织和国际组织会议。

51. 世界气象组织推行了一项新的能力建设项目,旨在加强东南欧区域的气候抗御能力。

52. 欧洲经委会与中欧倡议合作研究了生物经济背景下的高级生物燃料问题。

集体安全条约组织

53. 联合国继续与集体安全条约组织(集安组织)秘书处接触,定期就共同感兴趣的区域及全球和平安全问题进行磋商,并探讨了在预防冲突、预警及维和有关问题上加强合作的潜在领域。

54. 2014年9月,反恐怖主义执行局执行主任在莫斯科与集安组织副秘书长举行磋商。除其他事项外,磋商主要关注执行局与集安组织的合作、中亚地区局势以及执行伙伴在执行局专家支持下组织的区域性活动。作为该会议的后续,目前正在审议一份有关两个组织之间合作的议定书草案。

55.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高加索、中亚和乌克兰区域办公室与集安组织接触,以加强应急情况下的有效协作。

独立国家联合体

56. 2014年9月,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执行主任在莫斯科与独联体反恐中心主任就反恐执行局与独联体合作等话题进行磋商。2015年,执行局与反恐中心交流了信息,内容包括外国恐怖主义战斗人员在独联体区域内的威胁,以及反恐中心为遏制极端恐怖主义、煽动行为和极端化现象采取的措施。独联体反恐中心还参加了2015年和2016年反恐委员会开展的评估访问。

57. 粮农组织支持独联体国家间统计委员会为在独联体区域落实《农业和农村统计工作全球战略》而制定的行动计划。

58. 欧洲经委会与独联体统计委员会紧密合作,分享工作方案,举办联合活动。欧洲经委会《工业事故跨界影响公约》定期与独联体工业安全国家间委员会就工业事故预防和准备问题交换信息。

59. 世界卫生组织于 2015 年 11 月 27 日参加了在俄罗斯联邦圣彼得堡举行的独联体议会大会第四十三届全会。

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

60. 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葡语共同体)是劳工组织在非洲葡萄牙语国家和东帝汶实施消除童工现象国际方案的重要合作伙伴。2016 年被定为“葡语共同体反对童工年”，劳工组织在这一年已经举办了数场讲习班，以起草联合行动计划，确保各国通过本国的计划。劳工组织与葡语共同体在一封联名信中呼吁成员国提高对童工问题的认识，批准第 138 号公约。

61.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与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合作，执行关于贩运人口问题的行动计划。

62. 粮农组织正在执行一项技术合作方案，以支持葡语共同体的食品安全与营养区域战略。

欧洲委员会

63. 联合国和欧洲委员会继续就保护和加强人权、民主、法治领域以及区域问题开展合作。2015 年 6 月，联合国秘书长访问了欧洲委员会，并在其议会大会上发表讲话。欧洲委员会秘书长参加了大会的高级别部分，并在日内瓦举行的人权理事会会议上发表讲话。欧洲委员会在促成《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通过的讨论中作出了贡献。

64. 安全理事会第 2178(2014)号决议通过后，反恐怖主义执行局与欧洲委员会紧密合作，制定、谈判商讨和缔结《防止恐怖主义公约》欧洲委员会附加议定书。2015 年 10 月 21 日，该议定书在里加签署。欧洲委员会定期参加反恐委员会的访问。

65. 欧洲经委会与欧洲委员会在人口统计和人口问题领域进行了合作。

66. 联合国难民署继续向欧洲委员会宣传难民法，并提供相关法律知识。

67.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与欧洲委员会的蓬皮杜小组在制定毒品政策方面合作，共同促进狱中人员的健康权，提高针对入狱吸毒人员的艾滋病毒防治服务的可得性、可及性和质量。

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

68. 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和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中非经共体)正依据中部非洲区域办 2015-2018 年新任务授权，修订其合作框架协议。中部非洲区域办继续与中非经共体就共同感兴趣的问题举行定期磋商。2014 年 10 月，中部非洲区域办和中非经共体联合主办了有关中部非洲性别平等问题的讲习班。2016

年 4 月，中部非洲区域办和中非经共体在加蓬利伯维尔举行联合战略务虚会，讨论在中部非洲次区域面临诸多挑战的背景下两实体如何开展合作。

69. 作为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危机国际调解行动代表，特别代表阿卜杜拉耶·巴蒂利与中非经共体指定调解人，即刚果共和国总统德尼·萨苏-恩格索、中非经共体秘书长和非洲联盟中非共和国问题特使紧密合作。

70. 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和政治事务部继续支持中非经共体加强其调解能力。2014 年 11 月，政治事务部和中部非洲区域办在利伯维尔为中非经共体工作人员举办了一次调解培训。2015 年 2 月，政治事务部为在恩贾梅纳举行的一场讲习班提供了进一步技术支持。

71. 2015 年 5 月和 10 月，建设和平委员会主席与来自中非经共体、非洲联盟委员会和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等组织的代表举行了多次工作午餐。在这些午餐期间，数位出席者呼吁委员会、非洲联盟和非洲次区域组织之间建立机构伙伴关系，并强调有必要为了维持和平而加强冲突预防，进行可预见的投资。

72.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和中非经共体秘书处进行合作，加强中部非洲的灾害管理和备灾。2015 年，人道协调厅秘书处和中非经共体秘书处提出了快速反应名册机制，该机制已于 2016 年 6 月启动。联合国减灾办继续提供技术支持，在中非经共体的活动和计划中将减少灾害风险工作纳入主流。

73. 中非经共体继续参加联合国反恐中心的区域讲习班，通过这些讲习班的努力，区域全面反恐战略于 2015 年 12 月获得通过。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为制定该战略作出了贡献，并获得授权，与中非经共体一起为建立中部非洲区域司法合作平台提供支持。

74. 环境署支持中非经共体加强其能力，协助各国向绿色经济发展模式过渡。此外，环境署与中非经共体协作，与非洲联盟、非洲部长级环境会议和其他相关组织一起着手解决该区域的非法野生动植物贸易问题。

经济合作组织

75. 经济和社会事务部统计司与经济合作组织(经合组织)合作，于 2015 年 3 月在伊朗德黑兰面向经合组织成员国举办了关于编制季度国民账户的能力建设讲习班。粮农组织与经合组织进行持续合作，以提高经合组织成员国国家统计人员的技术能力。

76. 联合国森林论坛在能力建设举措方面与经合组织密切合作，旨在实现森林的可持续管理。

77. 经济合作组织定期参加欧洲经委会的工作，并致力于使其活动与欧洲经委会主持下的主要过境点便利化公约的目标相一致。

78. 环境署继续支持经济合作组织区域内的各项次区域举措，以增加无害环境和可再生能源服务和资源，并参与环境法以及可持续发展和可持续旅游业教育方面的能力建设服务。

79. 联合国减灾办为经合组织纳入减少灾害风险和复原能力建设方案提供战略和技术指导。经合组织秘书处与减灾办协商，牵头制定符合《仙台框架》的减少灾害风险区域战略和行动计划。

欧亚经济共同体

80. 粮农组织和欧亚经济共同体(欧亚经共体)正在共同执行《2015-2018 年行动计划》。2015 年 6 月，粮农组织总干事访问了欧亚经共体总部，邀请后者考虑加入粮农组织。2015 年 9 月，粮农组织在欧亚经共体总部举办了题为“独联体国家合作社问题”的研讨会。

法语国家国际组织

81. 联合国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法语国家组织)继续就调解措施进行协调。秘书长中部非洲问题特别代表阿卜杜拉耶·巴蒂利定期会见法语国家国际组织秘书长，讨论该次区域的合作问题。

82. 2014 年 10 月，防止灭绝种族罪行问题特别顾问和保护责任特别顾问办公室与法语国家国际组织联合为中非共和国政府提供技术援助，以建立一个国家防止及惩治灭绝种族罪、战争罪、危害人类罪以及所有形式歧视委员会。

83. 联合国警务司加强了与法语国家组织的合作，以提高法语国家对维和行动的参与度。

84. 妇女署和法语国家组织将其 2014 年达成的框架伙伴关系协定延长两年，以推动性别平等和妇女赋权。妇女署在 2015 年 3 月妇女地位委员会第五十九届会议上参加了法语国家组织部长级高层磋商。

85. 在 2015-2016 年期间，反恐怖主义执行局和法语国家组织合作执行了一个项目，该项目旨在支持最高法院法官领导开展针对萨赫勒地区的刑事司法反恐举措。

86. 在第二十一届缔约方会议间隙，开发署和法语国家组织在《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背景下延长了其伙伴关系。在摩洛哥举行的第二十二届缔约方会议之前，合作将继续围绕巴黎气候变化大会之后的活动展开。

87. 新闻部与法语国家组织合作，组织推广了 2016 年 3 月影片《明天》在联合国总部的放映和小组讨论，该片突出强调了气候变化和可持续发展目标有关问题。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体系

88. 欧洲经委会在贸易便利化领域与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体系展开长期合作。

阿拉伯国家联盟

89. 联合国和阿拉伯国家联盟(阿盟)继续加强合作,包括考虑在开罗设立一个联合国与阿盟的联络办公室。2016年5月17日至19日,这两个组织在瑞士日内瓦举行了第十三次两年一度的总体合作会议,讨论了和平与安全等领域的协作问题。
90. 政治事务部与阿盟合作,以强化后者的冲突预防和调解能力。2014和2015年,政治事务部接待了阿盟工作人员,帮助他们熟悉政治事务部的工作,包括其下属调解支助股的工作。政治事务部还向阿盟总部派遣了评估团,以确定在调解培训方面的需求。
91. 联合国继续与阿盟进行选举方面的伙伴合作,包括开展有关选举事项的BRIDGE(民主、治理和选举能力建设)培训,以及提供建立阿盟选举数据库方面的技术建议。联合国与阿盟合作组织了2016年5月在开罗举行的第一届阿拉伯国家选举管理机构论坛。
92. 政治事务部反恐执行工作队-联合国反恐怖主义中心还与阿盟进行协商,探讨为阿盟“在阿拉伯区域借助媒体促进对话、包容和开放,反对恐怖主义”项目提供支持。
93. 妇女署协助制订了关于执行安全理事会第1325(2000)号决议的区域行动计划,该行动计划已于2015年9月得到阿盟部长级理事会批准,将于2016年启动。
94. 2015年11月,法律事务厅与阿盟和埃及政府合作,在开罗举办了一场阿拉伯国家国际法研讨会。
95.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和阿盟继续加强旨在制定阿拉伯区域人权问题战略的努力。它们于2015年10月在开罗举行了第十二届部门专题会议。
96. 负责儿童和武装冲突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与阿盟达成合作协议,旨在将“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纳入阿盟成员国方案和政策以及阿盟整体保护和人权工作的主流。
97.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于2015年6月与阿盟签署了一项联合行动计划,该行动计划确定了在应急准备和反应、人道主义事务协调、能力建设、资源调动和宣传领域加强合作的框架。阿盟在世界人道主义峰会筹备阶段发挥了积极作用,提供了资金支持并举办了区域性磋商。阿盟还与伊斯兰合作组织联合主持中东和北非区域指导小组的工作。
98. 2015年11月,联合国难民署与阿盟举办了一场主题为“难民与非正常移徙”的区域培训。在可能通过《阿拉伯难民公约》一事上,阿拉伯内政部长理事会2016年3月通过了《阿拉伯公约草案》文本。而联合国难民署为此提供了技术援助。

99. 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西亚经社会)继续与阿盟合作,通过组织磋商、高级别会议和编制知识产品来影响区域政策优先事项、建立共识及寻找解决挑战的区域办法。西亚经社会与经社部和环境署一道,同阿盟合作,分别在约旦安曼(2014年4月)和巴林麦纳麦(2015年5月)举办了阿拉伯区域可持续发展高层论坛。西亚经社会和阿盟开展了一项区域性举措,在埃及开罗(2014年12月)和黎巴嫩贝鲁特(2015年6月)举行的讲习班上评估了气候变化对水资源和阿拉伯区域社会经济脆弱性的影响。

100. 联合国开罗新闻中心与阿盟协调组织了若干次网上对话,以宣传可持续发展目标和反对暴力极端主义等重大问题。

101. 人口基金与阿盟和伊斯兰合作组织维持战略伙伴关系,为其提供持续的技术援助,包括对开展全国家庭健康调查方面的援助。

102.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继续向阿盟提供支持,促进其采取措施,加强对人口贩运案件的预防和起诉力度,保护受害者,以及强化执行“阿拉伯倡议”和“阿拉伯区域打击人口贩运的全面战略”(2014-2017)。

103. 货币基金组织与阿拉伯货币基金就区域政策协调、培训、阿拉伯地区统计和阿拉伯债务市场问题开展合作。

民主和经济发展组织-古阿姆集团

104. 欧洲经委会对该组织关税数据交流协定作出了贡献。

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

105. 联合国加强了与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在若干领域的合作,包括调解、选举事项和具体国家的问题。

106. 政治事务部反恐执行工作队-联合国反恐怖主义中心与联合国中亚地区预防外交中心一起同欧安组织合作,制定了中亚区域执行《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联合行动计划》。反恐执行工作队-联合国反恐怖主义中心还与欧安组织一同策划了多个反恐能力建设项目和外联活动,包括欧安组织年度反恐大会。反恐怖主义执行局与欧安组织密切合作,旨在打击对恐怖主义的资助,将恐怖分子绳之以法,并就边境管制问题开展合作。欧安组织参加了反恐执行局代表反恐委员会进行的评估访问,并与其他方面合作落实这些访问所提出的建议。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与欧安组织密切协调其反恐活动,在欧安组织区域组织了若干次联合讲习班。

107. 防止灭绝种族罪行问题特别顾问和保护责任特别顾问办公室在2015年7月于维也纳举行的欧安组织年度预警协调中心会议上提出了其暴行罪风险评估方法。

108. 联合国警务司与欧安组织战略警务股进行密切协调。警务司和欧安组织还定期举行工作人员间讨论会，探讨两个组织指导方针之间的协调。

109. 欧洲经委会继续与欧安组织开展长期合作，推动《在环境问题上获得信息、公众参与决策和诉诸法律的公约》及其《污染物释放和转移登记册议定书》的贯彻实施。过去几年，这两个组织在东欧和东南欧、高加索和中亚地区联合开展了一系列能力建设活动和项目。

110. 环境署、欧洲经委会和开发署与欧安组织合作，在环境与安全倡议框架内，提供应对环境和安全挑战的综合性对策。

美洲国家组织

111. 政治事务部与美洲国家组织的加强民主秘书处每年举行一次对口对话，最近一次发生在 2015 年 12 月。在联合国和美洲国家组织的联合调解伙伴框架下，两个组织发现了一些合作领域，包括与调解有关的培训以及工具、指导方针和经验的共享。它们还就一系列选举举措进行了合作。

112. 2015 年和 2016 年，政治事务部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驻巴拿马区域方案办事处一起，就美洲国家组织支持打击腐败和有罪不罚现象特派团事宜向美洲国家组织提供了技术指导。

113.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和美洲国家组织通过美洲药物滥用管制委员会执行秘书处进行合作，就资产追回和管理问题向巴西政府提供了一系列联合建议。它们还对巴拉圭各国家机关开展了一次关于腐败和洗钱调查的培训。

114. 2015 年 8 月，反恐怖主义执行工作队-联合国反恐中心参加了美洲国家组织美洲反恐委举办的“非法金融与罪犯和恐怖分子网络”区域间专题讲习班。

115. 2016 年 3 月，开发署与美洲国家组织发布了名为《社会冲突预警与反应系统设计》，这是一份帮助决策者防止和解决拉丁美洲及加勒比地区社会冲突的预警指南。2015 年海地大选期间，这两个组织相互密切合作，并与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其他国际伙伴开展了合作。

116. 粮食署和美洲国家组织在 2015 年 9 月签署了一项协议，以强化其在改善美洲地区粮食安全和营养水平方面的共同努力。

伊斯兰合作组织

117. 联合国继续加强与伊斯兰合作组织在和平与安全事项上的合作，包括举行对口交流以及深化调解和选举领域的伙伴关系。两个组织的代表两年会晤一次，讨论合作事宜，商定联合项目。其最近一次全面合作会议于 2016 年 5 月 11 日至 13 日在日内瓦举行。此外，联合国正在与伊斯兰会议组织合作开展一项联合举措，以促进塔利班和阿富汗政府的和平会谈。

118. 2015年7月,政治事务部和开发计划署协助伊斯兰会议组织组织了一次讲习班,主题是民间社会在改善选举活动诚信度方面的作用。政治事务部巴勒斯坦人民权利司与伊斯兰会议组织合作组织了三场关于巴勒斯坦问题的大会。

119. 反恐怖主义执行工作队-联合国反恐中心与反恐执行局继续加强与伊斯兰会议组织的合作,定期分别就伊斯兰会议组织成员国执行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和安全理事会第1624(2005)号决议及第2178(2014)号决议情况与伊斯兰会议组织交流。

120. 粮农组织向伊斯兰会议组织关于粮食损失和浪费问题的一系列研究提供支持,并与伊斯兰开发银行和伊斯兰国家统计、经济和社会研究及培训中心合作,以落实改善农业和农村统计工作全球战略。

121.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与伊斯兰会议组织人道主义事务部开展能力建设合作,共同倡导更好、更有效的人道主义应急行动。2014年11月,伊斯兰会议组织与非洲联盟和人道协调厅共同领导一个联合调查团赴乍得,以提高对局势的认识。2015年6月,伊斯兰会议组织与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将与伊斯兰会议组织有联系、来自全球南方的非政府组织和国际性非政府组织汇聚一堂,探讨如何促进在人道主义事务领域建立有包容性的协调机制。

122. 难民署继续加强与伊斯兰会议组织的合作。伊斯兰会议组织的一个高级代表团参加了2016年3月在日内瓦举行的难民署“通过叙利亚难民接纳路径分担全球责任”高级别会议。

123. 世卫组织是伊斯兰会议组织健康指导委员会成员,与伊斯兰会议组织的一些机构开展积极合作,包括伊斯兰开发银行、伊斯兰教科文组织以及伊斯兰国家统计、经济和社会研究及培训中心。世界卫生组织与伊斯兰消除小儿麻痹症问题咨询小组紧密合作。

太平洋岛屿论坛

124. 2014年8月,联合国秘书长参加了第三次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问题国际会议,会上通过了《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即“萨摩亚途径”)。联合国各实体与太平洋岛屿论坛和太平洋区域组织理事会紧密协作,在会议筹备阶段为太平洋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提供了支持,并采取措施协助实施萨摩亚途径成果文件。

125. 2014年9月26日,联合国秘书长在联合国大会第六十九届会议间隙会见了太平洋岛屿论坛领导人,讨论了实施萨摩亚途径的重要意义、气候变化问题和性别平等问题。2015年10月1日,联合国秘书长在联合国大会第七十届会议间隙会见了太平洋岛屿论坛领导人,后者申明有必要迅速、果断地解决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独有的困难,包括通过《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解决问题和应对气候变化方面的问题。

126. 亚太经社会与太平洋岛屿论坛合作促进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可持续发展，通过一系列举措和活动强化国家能力和体制机构，增加太平洋地区的发言权和代表权。

127. 开发署继续与太平洋岛屿论坛和太平洋区域组织理事会开展对话，探讨如何使联合国发展框架和相关国家方案拟订与太平洋地区领导人在《太平洋区域主义框架》和《萨摩亚途径》中认定的优先事项相一致。

128.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与太平洋岛屿论坛就境内流离失所问题的宣传进行合作，二者与联合国人权高专办联合发起一次运动，在流离失所相关问题上提高会员国意识，推动会员国作出承诺。人道协调厅还围绕世界人道主义峰会区域磋商与太平洋岛屿论坛合作。

129.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与太平洋岛屿论坛秘书处密切合作，包括应后者请求协助其更新法律规定范本，使这些规定与关于恐怖主义的现行国际法标准相一致。

130. 经济和社会事务部与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高级代表办公室联合担任小岛屿发展中国家机构间协商小组的主席，后者是一个促进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相关问题的非正式合作机制。

131. 粮农组织继续与太平洋岛屿论坛开展合作，包括在土地管理、综合虫害管理、农业统计、环礁农业和海洋渔业管理等方面的合作。

上海合作组织

132. 2014年10月，上海合作组织地区反恐怖机构执行委员会主任向联合国反恐怖主义委员会通报了该机构反对恐怖主义和暴力极端主义方面的区域努力。上合组织地区反恐机构还参加了反恐怖主义执行局对乌兹别克斯坦的评估访问，其执行主任与反恐执行局代表团于2015年4月在塔什干举行了会晤。上海合作组织参加了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和欧安组织2015年8月联合举办的关于预防义务和刑事定罪的区域讲习班，并作出实质性贡献。

133. 亚太经社会加强了与上海合作组织(上合组织)的合作。2015年5月，上合组织秘书长出席了亚太经社会第七十一届会议，执行秘书和秘书长同意将两组织间谅解备忘录延长五年，并对经济发展和区域合作予以更高重视。

134. 世卫组织与上合组织合作举办了2015年7月在莫斯科举行的上海合作组织第二次卫生部长会议。

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

135. 政治事务部继续为南共体提供调解领域的技术援助。2015年，政治事务部为南共体调解支助股的有关努力提供了支持，向南共体调解咨商小组派遣专家，并协助设计南共体调解培训方案。

136. 2015年年初以来，政治部与南共体成员国和南共体秘书处就设立联合国南部非洲和印度洋区域办事处进行协商。

137. 反恐怖主义执行工作队-联合国反恐中心协助南共体制定区域反恐战略，该战略在2015年8月的南共体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峰会上获得通过。

138. 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与南共体制定了旨在帮助南共体区域远离犯罪和毒品的联合区域方案(2013-2016年)。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支持南共体成员国强化其执行《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和《关于预防、禁止和惩治贩运人口特别是妇女和儿童行为的补充议定书》的能力。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与南共体秘书处开展了一系列联合活动，目的在于使国家法规符合国际标准，并提高南共体成员国应对贩运毒品、贩运人口、偷运移民、性别暴力和腐败的能力。

139.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和南共体就应急工作中的预警、信息管理、应急准备和区域协调等问题进行了协作。人道协调厅协助推出标准化的脆弱性评估工具，以便全面、可比地分析整个区域的风险。人道协调厅南部非洲区域办事处正在支持南共体制定人道主义框架的工作。

140. 联合国减灾办协助建立了南共体秘书处的减少灾害风险部门。2015年12月，联合国减灾办共同开展了首次针对非洲减少灾害风险工作的同行审议。

141. 环境署以顾问身份加入南共体环境技术委员会，为敲定《南共体环境议定书》，制定《南共体气候变化行动计划》、《南共体生物多样性保护行动计划》和《南共体绿色增长战略》提供了技术支援。

三. 联合国同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的合作；以及联合国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的合作

142. 裁军事务厅正在与禁止化学武器组织(禁化武组织)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组织筹备委员会合作，以推进裁军和不扩散教育，其中尤以妇女赋权为重点。

143. 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是反恐怖主义执行工作队成员，共同主持其机构间防止和应对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袭击工作组的工作。在工作组内，反恐怖主义执行工作队-联合国反恐中心和禁化武组织策划了一个全球性项目，目的是确保发生化学和(或)生物袭击时各机构能够有效协作、协调沟通。

144. 欧洲经委会在化学品安全和工业事故预防方面与禁化武组织合作，其中最引人瞩目的一次合作是 2015 年 5 月在阿斯塔纳举行的中亚地区工业事故预防联合讲习班。禁化武组织还加入了欧洲经委会依照《工业事故跨界影响公约》而设立的一个工业事故机构间协调小组。

四. 意见和建议

145. 近年来，联合国与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显著深化、多样化。事实证明这一合作对于国际和平与安全领域的有效互动至关重要，正如和平行动问题高级别独立小组报告(A/70/95-S/2015/446)所强调的那样。联合国秘书长将继续致力于通过深化伙伴关系进一步加强这一合作，尤其应当针对具体背景并充分考虑各区域具体情况和要求，以及所涉及机构的权限范围，制定具体合作办法。
